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課程規劃暨學生修業規定

適用於九十四學年度入學之新生----請妥善保存，作為修業選課之參考依據。

93.02.16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3.09.09 第 130 次校務會議通過英檢辦法

※ 畢業學分 128 學分

1. 通識課程：本校共同必修科目 **28-32 學分**

基礎語文通識：中國語文 4-6 學分、外國語文 4-6 學分

一般通識：人文學 4-12 學分、自然科學 4-12 學分、社會科學 4-12 學分

英語文能力檢定：須通過檢定始能畢業，詳細規定請參閱「英語文畢業標準檢定辦法」。

2. 核心課程（本系共同必修科目）：38 學分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詩選 4 書法 2	文字學 4 中國文學史 6 唐宋文選及 習作 4 詞選 4	聲韻學 4 曲選 2 中國思想史 6	訓詁學 2

3. 群修科目：24 學分

- 學生可在兩類課程中依興趣自由選擇，但每一類均至少修足 12 學分。若為一學年之課程，則必將上下學期修完才列入群修學分計算。
- 超過 24 學分的部分，可視為選修學分。

思想類：20 科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諸子學通論	魏晉玄學	隋唐佛學	易經（周易）
經學通論	兩漢經學	宋明理學	清代學術思想
孟子	學庸	書經（尚書）	中國近現代學術思潮
論語	老子	禮記	

左傳	荀子 韓非子	墨子 莊子	
----	-----------	----------	--

語言文學類：20科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俗文學概論	中國現代文學史	臺灣文學史	應用國文
文學概論	文法學	文學批評	詩經
中國現代散文選讀	中國現代詩選讀	修辭學	中國現代戲劇選讀
語言學概論	中國現代小說選讀	楚辭	古典戲曲選讀
		文心雕龍	
		古典小說選讀	
		臺灣文學選讀	
		大陸當代小說選讀	

4. 選修科目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國學導讀	近代文藝思潮	中國藝術史	文學與文化
臺灣民俗概論	中國美學	飲食與文學	評論
藝術(美學)概論	中國佛學史	唐詩專題研究	比較文學
小品文選讀	書法篆刻研究	中國佛教文學	台灣地方戲
史記	專題研究(一)宮廷繪畫史	專題研究(二)	曲概說
中文文書處理	中國神話選讀	紅樓夢	辭賦選讀
圖書資訊學	管子	世說新語	專題研究
古典詩習作	淮南子	呂氏春秋	(三)閩南語
明清章回小說選讀	兩漢書	專家詞	研究
儒林外史	戰國策	專家文	專家曲
聊齋誌異	專家詩	宋元詩	明清詩
晚清小說	漢魏六朝詩	國語語音學	古文字學
大陸當代文學概論	駢文選讀	華語教材教法	報導文學
	中國歌謠	學期報告及論文寫作	青少年刊物
	電影文學	世界漢學名著選讀	兒童戲劇
	兒童文學	曲習作	目錄學
	初級日語	秦漢六朝文選及習作	中國書法理

	日語II 詞習作 陶謝詩 李杜詩 元白詩 晚唐詩選 蘇黃詩 宋元話本小說選讀 三國演義 西遊記 水滸傳 金瓶梅 台灣古典文學概論 書法名文名作選讀 現代漢語語法 漢語語法 現當代文藝思潮	蘇辛詞 唐傳奇選讀 中國戲曲發展史 中國古典文論 中國書法史 題畫文學 行草的辨識與賞析 方言學 文獻學	論史 中國語言學 史 六朝小說選 讀 傳記文學 書法美學 漢語詞彙學 注釋學
--	---	--	--

- 備註：1. 選修科目學分認定以教務處新制課程結構內容規定為準。
 2. 本系選修科目不限開課年級選修，但原則上教師授課仍以該開課年級學生程度為主，學生選課時應衡量本身對該課程吸收之程度加以選擇。
 3. 除必修科目外，各項科目之學分數及開課年級以實際開課情況為主。
 4. 選修體育或軍訓不計入畢業學分。